

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支持保障疫情防控工作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自2008年起开始探索和实施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经过多年实践，政府购买服务制度不断完善，工作实施不断规范，社会承接力量不断增强，专业化水平不断提升。据统计，2017年至2021年，广东省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从4.3万个增长到8万个，项目预算金额从340亿元增长到606亿元，政府购买服务在城乡社区、公共卫生、公共安全、交通运输、社会保障和就业等相关重点领域实现了全覆盖。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广东省按照财政部的统一部署，因地制宜，积极探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夯实“数字防疫”基础、建立绿色通道、充分调动和汇集社会力量助力疫情防控，有力保障疫情防控相关工作顺利开展，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依托数字政府一体化建设，以信息化手段科学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近年来，根据广东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部署，财政部门持续加大对数字政府改革的支持，以信息化手段应对突发公共事件，为疫情防控打下牢固基础。

一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加大对基础资源和应用服务的投入，不断提升疫情防控支撑能力。购买总量为144GB/月的互联网接入服务，全面提升疫情防控工作的网络承载能力。调集企业优势技术资源和力量，全面

优化升级粤康码、粤核酸、疫苗接种等防疫核心系统，保障群众日均亮码超过1亿次，峰值达到2.66亿次。粤康码集成海关出入境健康申报，完成粤澳健康码互转互认，有效保障两地居民正常出行。截至目前，已有约359万名内地和澳门居民持粤康码通过凭证来往两地，通关累计达1.87亿人次。

二是通过购买数据服务，提升疫情防控决策分析水平。汇聚各部门、公共服务企业等疫情相关数据，实现粤康码、粤核酸、疫苗接种、群众购药、流调等186个应用系统间互联互通和涉疫数据深度应用，为疫情防控指挥部门及相关部门提供大数据分析决策支撑。全省各部门、单位均可通过省政务大数据中心按需申请使用，避免多个防控部门信息不对称、不共享造成的涉疫人员信息重复流转现象，确保疫情防控工作运行顺畅、高效。

三是有效支撑全省各地公共场所疫情防控管理。公共场所应用粤康码扫码登记产生的相关数据，分区域通过省政务大数据中心向各地市及时共享，各地运用核酸检测阳性人员及密切接触者等的核心信息，与公共场所扫码登记数据综合比对，可快速形成时空关联者清单，有效化解公交、客运大巴等非固定场所流调难题，提升溯源精准度，大幅加速流调工作，显著降低防控成本，为相关部门快速精准开

展场所管控和终端消杀提供有力支持。

建立疫情防控绿色通道，加快政府购买服务实施

一是及时转发《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的通知》《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建立政府采购绿色通道。各地市结合疫情防控实际，陆续出台了财政保障和便利化采购政策，简化疫情防控采购程序，为各单位顺利实施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落实临时征用隔离点、租用交通工具等补偿、做好基层一线核酸检测筛查、疫苗接种、安保服务等提供了制度化和规范化支持。出台疫情防控期间政府采购活动的指导文件，推进远程“不见面”电子开标、“不见面”线上咨询，实现抗疫和交易“两兼顾”“两不误”。疫情防控期间进一步优化完善选定评审专家、开标评标等活动，减少公共场所人员聚集。如深圳市出台了疫情防控期间财政保障政府采购活动的便利化政策。

二是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的电子卖场设立“疫情防控馆”，从满足个人防护、环境消杀和体温检测的实际需要出发，上架头面防护用品1855种、检测用品1082种、消杀用品1167种、身体防护用品846种，基本满足了疫情防控的采购需求。

三是建立了疫情防控相关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的“绿色通道”，明确项目内部立项和紧急采购流程，为各部门开展相关信息化项目管理提供了便利。

汇集社会力量，助力全流程疫情防控

各地在疫情防控实际工作中，相互交流、互相借鉴，探索出了十个方面的有效经验。

一是在防疫物资的储备方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委托具有资质的储备公司具体实施代储管理，妥善管理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确保防控物资集中管理、统一调配、使用高效。

二是在守住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方面，将全省 2.87 万个冷库全部纳入“冷库通”管理，储存进口冷冻食品的冷库上报率实现 100% 覆盖。东莞市还组建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向社会购买产品消杀处置运营服务和整体样本采集及检测服务，实现“人物同防”全时化，为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工作筑起“防火墙”。

三是在重点场所开展检测和消杀方面，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每天对属地农贸市场、餐饮企业、食品生产企业，以及水产品的冷库、冷链物流企业等重点场所人员、环境、产品进行核酸检测，有效降低新冠肺炎病毒传播风险，巩固疫情防控成效。

四是在承担闭环转运方面，为满足高效转运需求，向交通运输公司购买人员分流转运服务，调集社会运输力量，及时满足进行医学隔离观察的需求。

五是在开展防疫核验方面，通过向第三方检验机构购买服务，弥补了公立医疗机构开展核酸检测能力的不足，

满足当地疫情防控和救治需要。如珠海市向第三方社会机构购买了核酸检测的安保、消杀等服务。

六是在开展心理援助和危机干预方面，充分利用社会专业力量，为公众提供高效优质的公共卫生服务。特别是积极做好集中隔离点医学观察对象的心理健康筛查与疏导工作，提供心理辅导、情绪支持危机干预等服务，提高疫情防控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守护身心健康，维护社会稳定。如深圳市盐田区开展心理评估超 8.8 万人次，心理干预 8569 人次，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七是在保障特殊困难群体方面，通过购买服务提升兜底保障水平。重点解决封控、管控区域内低保、特困、独居老人、困境儿童等特殊困难群众生活物资紧缺或者急需就医需求等。如广州市利用 AI 智能电话定期电访特困人员、孤寡独居留守老人、特殊困难重度残疾人等八类困难群众，并将电访数据传输到“穗救易”系统，发现问题及时与相关区、镇（街、村）对接解决，发挥了很好的保障作用。

八是在整合抗疫队伍力量方面，通过政府购买物业公司服务、购买志愿服务等方式，组织和发动社会力量，配合当地政府部门，投入到紧急抗疫行动当中，有力支持当地开展各项疫情防控工作。如深圳市组织了 20 多家物业企业，参与到区域疫情防控、卡口值守、物资配送等全链条服务工作中。广州市依托广州公益“时间银行”线上平台和线下站点，畅通疫情防控志愿服务的绿色通道。今年以来，累计发起了 2692 场疫情防控志愿服务活动，组织 4 万余人次社区志愿者参与

核酸检测、疫情防控值守、疫苗接种与宣传等，服务社区居民 624 万人次。

九是在重点保障教育方面，按照“防疫”“教学”两不误的要求，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与电视台等新闻媒体合作，调用大型专业演播室，全天候提供课程视频录制服务，满足疫情期间线上教学需求。如广州市以“广州电视课堂”开展在线教育，得到各方的充分肯定。

十是在助力复工复产方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政府承担核酸检验费用，对企业开展消杀、仓储等处置费用给予一定补贴；利用融资移动平台，为复工复产企业提供融资便利。如佛山市通过“融资快线”移动平台，促进银行机构与企业对接，提供融资服务。

正确引导，全方位开展疫情防控宣传

准确把握舆论导向，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充分利用主流媒体、新媒体进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科普宣传。科学分析研判疫情形势，及时准确发布疫情信息，正确引导群众科学防疫。通过电台、电视台、报纸、微信公众号等开设“疫情通报”“防控科普”等专栏，传播健康知识。广州市开通多语种公共服务平台 960169 热线，对全体在穗工作、生活的外籍人士、各类有对外交流需求的在穗机构、企事业单位等提供服务，成为在穗外籍人员获取官方发布的疫情防控动态信息或反映涉疫相关问题和困难的重要渠道。购买无人机防控服务，在封控区、管控区内进行巡逻防控和宣传劝导，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责任编辑 李燕